

证券代码：871332

证券简称：维麦重工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潘靖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,720,2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2.2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叶耀雄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,439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9.3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熊才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66,7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9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玮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99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.0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苏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3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潘靖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董事选举属于正常换届选举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9日